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 重点评价报告

评价单位名称：子洲县财政局（章）

被评价单位名称：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评审起止时间：2022 年 6 月 15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

目录

摘要.....	1
一、部门基本情况.....	1
(一) 部门概况.....	1
(二) 部门管理制度.....	1
(三) 部门机关预算资金.....	2
二、部门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2
(一) 部门职能、职责.....	2
(二) 部门当年工作任务及重点项目，这些任务和项目的完成情 况.....	2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4
三、评价思路.....	14
(一) 前期准备.....	14
(二) 组织绩效重点评价.....	15
(三) 分析总结并撰写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15
四、评价方法.....	16
(一) 评价过程.....	16
(二) 评价依据.....	17
五、指标体系.....	19
(一) 评价指标的构建思路及分值分布.....	19
六、评价结论、评价结论与自评评价等级的差异分析、绩效分析..	20
(一) 评价结论.....	20

(二) 评价结论与自评评价等级的差异分析	20
(三) 绩效分析	22
七、存在问题和建议	27
(一) 存在的问题	27
(二) 建议和改进举措	29
附件 1:	31
附件 2:	34

摘要

• 部门概述

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是政府工作部门，属正科级建制，是全额财政拨款独立预算部门。设局长 1 名，副局长 2 名，内设办公室岗、项目管理岗、党建管理岗和 财务岗；下设 7 个事业单位：子洲县工伤保险经办机构、子洲县人事信息中心、子洲县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中心、子洲县机关事业单位和居民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子洲县劳动保障监察大队、子洲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和子洲县劳务输出服务中心。

• 评价结论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综合得分 76.5 分，等级为“一般”。

• 绩效分析

投入情况综合评价满分为 24 分，财政部门评价得分 19.5 分；过程情况综合评价满分为 66 分，财政部门评价得分 49 分；效果情况分综合评价满分为 10 分，财政部门评价得分 8 分。

• 存在问题

存在问题有以下几点：1、预算报表编制问题；2、预算执行不到位；3、部门决算报表编制问题；4、部门绩效自评问题；5、权债务管理不足；6、固定资产管理不严格。

• 建议

针对以上存在的问题，我评价小组提出以下整改建议：1、提升

预算编制水平；2、加强预算执行力；3、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水
平；4、加强债权债务管理；5、强化国有资产管理模式。

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 年度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根据《子洲县财政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子政发【2020】11号）、《子洲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子政办发【2021】27号）、《子洲县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办法》（子财发【2021】89号）、《子洲县财政局关于《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办法》》（子财发【2021】90号）、《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子财发【2022】266号）精神，子洲县财政局安排子洲县财政预算绩效评价中心于 2022 年 6 月至 2022 年 9 月对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作重点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是政府工作部门，属正科级建制，是全额财政拨款独立预算部门。设局长 1 名，副局长 2 名，内设办公室岗、项目管理岗、党建管理岗和 财务岗；下设 7 个事业单位：子洲县工伤保险经办机构、子洲县人事信息中心、子洲县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中心、子洲县机关事业单位和居民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子洲县劳动保障监察大队、子洲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和子洲县劳务输出服务中心。

（二）部门管理制度

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制定了符合本部门实际的《财务管理制度》。

（三）部门机关预算资金

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 年财政下达预算资金 295.3 万元，预算资金支付 1671.62 万元（含上年累计结转结余资金），2021 年累计结转结余 193.23 万元。



二、部门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一）部门职能、职责

1、贯彻落实中省市关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起草本县相关政策和规定，拟订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拟订并组织实施本县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政策，依法管理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3、负责本县促进就业工作，拟订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政

策，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会同有关部门研究落实就业援助制度；拟订并落实职业资格制度相关政策，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培训制度；牵头拟订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和激励政策。

4、统筹建立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组织实施本县城乡社会保险及补充保险政策和标准，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社会保险及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制度，贯彻执行机关企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政策措施，认真执行社会保险基金收缴、支付、管理办法。

5、负责本县就业、失业、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和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6、负责本县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福利的综合管理和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工作；组织实施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津贴、补贴等政策；研究建立机关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组织实施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离退休等政策；负责企业工资宏观管理，监督检查企业执行最低工资标准。

7、会同有关部门指导本县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拟订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参与人才管理工作，拟订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政策，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工作，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培养和管理、服务工作。

8、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本县农民工工作政策和规划，推动农民工相关政策的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9、贯彻落实劳动关系政策和劳动、人事争议调解和仲裁制度，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制定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

10、负责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职称评审及机关事业单位职工的工人技术等级考试报名工作。

11、积极破除僵化思维，构建有利于推进有条件农村居民进城落户工作。

12、负责协调有关职能部门做好离退休职工的管理和服务工作。

13、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部门当年工作任务及重点项目，这些任务和项目的完成情况

1、年度工作任务

(1)、继续实施就业优先发展战略，千方百计稳定和扩大就业。

突出抓好重点群体就业工作。一是充分拓展就业渠道，积极开发就业岗位。鼓励、引导高校毕业生及贫困劳动力等就业困难群体到各类民营企业以及服务行业就业。二是积极组织召开专场招聘会。积极与县内外企业联系，以贫困劳动力为重点，通过举办招聘会的形式，为高校毕业生和贫困劳动力与用工企业搭建起就业双向选择的平台。三是加强与江都区劳务协作。充分利用江都区与子洲县对口帮扶有利契机，了解和掌握江都区企业用工信息，通过子洲县政府网站和信息专栏不定期发布招工信息。四是认真做好就地就近转移就业工作。

继续实施就地就近转移就业示范工程，建立扶贫基地和社区工厂吸纳贫困劳动力就业。2021 年计划开发城镇新增就业岗位安置人员 1800 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5.9 万人，创经济收入 6.0 亿元，失业率控制在 4.3%以内，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率达 90%以上。

加大职业技能培训。一是继续发挥技能培训服务团的职能，以田间地头为课堂，开展有机苹果、山地核桃、经济林业、中药材种植、畜牧养殖等技能为主的免费培训。二是针对子洲县城和乡镇适龄人员，根据其培训意愿，鼓励和引导他们参加职教中心的家政服务、特色小吃、月嫂等培训。2021 年计划就业技能培训 400 人，创业培训 150 人。三是根据《榆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榆林市扶贫办转发省人社厅、省扶贫办关于开展技能脱贫千校行动的通知》，对有就读技工院校意愿的贫困劳动力，特别是“两后生”，组织到职业技术学院培训。四是认真落实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根据榆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榆林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榆林市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实施方案（2019-2021 年）〉的通知》（榆政人社发〔2019〕340 号）文件精神，全面开展各类补贴性职业技能提升培训。

加强人事管理，服务人事人才工作。根据我县事业单位工作实际需要和编制情况，积极向市局申报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招聘考试，重点解决卫生、教育、农、林、水、牧、等系统专业技术人员以及部分单位文秘、财务和乡镇人员短缺问题。

加快推进社会保障体系建设 我局将继续坚持全覆盖、保基本、多层次、可持续的方针，完成各项社会保险参保指标，实现应保尽保，

基本体现老有所养、工伤有保险、失业有救助的社会保障新局面。

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维护劳动关系总体和谐稳定。加大劳动执法与劳

动关系调解力度。认真贯彻实施《劳动合同法》、《劳动人事调解仲裁法》等法律法规，全面实行劳动合同制度，加大劳动力市场秩序的维护；调解劳动纠纷，提升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效能，化解社会矛盾，维护社会稳定。

2、年度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1) 大力开发城镇新增就业岗位促就业。为了进一步解决我县剩余劳动力，特别是脱贫劳动力、监测户劳动力、易地搬迁群众、退役士兵、高校毕业生的就业难问题，我局始终按照“劳动者自主就业、市场调节就业、政府促进就业”的指导方针，积极搭建用人单位和就业意愿劳动力双向选择平台，引导其转变就业观念，鼓励向城乡基层、中小企业和服务业行业就业，同时为其提供就业信息、就业指导、职业介绍、就业培训、创业培训等多种就业服务，帮助其实现就业，助力脱贫巩固和乡村振兴。截止目前，为共开发就业岗位 2210 多个，城镇新增就业 2100 人，完成市级任务 2000 人的 105%；实现失业人员再就业 663 人，完成市级任务 660 人的 100.5%；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241 人，完成市级任务 210 人的 115%，失业率控制在 3.43%以内。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率达 95%以上。脱贫劳动力务工总数为 22072 人，为 2020 年务工 21998 人的 100.34%。

(2) 做好疫情就业服务工作促就业。在春节前夕，我局及时开

展了“迎新春送温暖、稳岗位战疫情”专项行动，在疫情期间组织丰富多彩的“送温暖”活动，及时向广大返乡农民工发放了《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致返乡农民工朋友们的一封信》，倡导返乡农民工了解疫情动态、注重个人防护、回家主动报备、积极配合防疫，确保了返乡农民能够度过一个欢乐、祥和、安宁的春节。同时通过“一封信”、发放宣传单、微信公众号、QQ群、微信群等宣传媒介，鼓励全县劳动力下载“秦云就业”小程序，通过线上为其提供就业、培训、权益保障、社会保险，失业登记等全方面的信息和服务。

(3) 组织召开招聘会促转移就业。为了促进我县剩余劳动力特别是脱贫劳动力的就业工作，助推我县脱贫巩固和乡村振兴，我局积极与扬州市江都区、鄂尔多斯市、榆林市和县内企业联系和沟通，收集岗位信息。并利用收集到的信息和相关部门联合在子洲县中心广场、人力资源市场和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成功举办了“子洲县 2021 年就业援助月网络招聘会”、“子洲县 2021 年春风行动现场招聘会”、“子洲县 2021 年苏陕劳务协作暨部分企业事业单位用工招聘会”、“子洲县 2021 年民营企业招聘月专场招聘会暨‘拥军贷’启动仪式”和“2021 年苏陕劳务协作暨颐子纺织品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专场招聘会”等大小不等线上线下招聘会，提供就业岗位 2000 多个，共吸引了 600 余名求职者进场应聘，达成意向 289 人，共转移脱贫劳动力就业 117 人。并先后向子洲县爱豆科技有限公司、颐子纺织有限公司等单位推荐就业困难人员 120 人，其中脱贫劳动力 20 人。

(4) 加强高校毕业生的就业服务促就业。截止目前，全县实现

档案托管普通高校大中专毕业生 15843 人（其中研究生 131 人，本科 4740 人，大专 7246 人，中专 1099 人，社会人才 1823 人，企业改制 467 人），其中 2021 年共接收大中专毕业 1232 人（本科 635 人，大专 423 人，研究生 28 人，中专 13 人）。为了充分了解和掌握我县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状况，促进其充分就业，我局积极组织工作人员对 2021 届回县报到登记的未就业高校毕业生进行了回访，对已落实工作岗位的高校毕业生提供了免费档案托管、就业协议鉴定、报到、户口迁移等服务；对尚未落实工作岗位的高校毕业生提供了岗位推荐、求职信息发布、就业指导、就业见习、职业培训、困难帮扶等服务，力争实现全部就业；对符合创业条件的高校毕业生，帮助他们及时联系相关部门落实创业扶持、税费减免等政策，现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实名登记人员就业率已达 90%以上。

（5）加强职业技能培训促就业。为了进一步提高劳动力特别是脱贫劳动力技能水平，增强就业和创业竞争力，根据山区农业现代化建设的特点和全县劳动力的培养意愿，不断加大对全县富余劳动力特别是脱贫劳动力技能培训的力度，提高其技能水平和就业能力。一是开展疫情期间培训。在疫情期间，我局积极与县域现有用工企业联系，通过线上对颐河大酒店在春节期间未返乡继续工作的 7 名劳动力开展了一期以酒店服务为内容的技能提升培训。二是开展了实用技能培训，今年我局围绕全县主导产业，开展了种养殖、苹果、核桃、中药材技能培训，实现了培训下乡、专家进村、技能入户。截止目前已对全县 18 个乡镇共计 1042 人进行了精准的技能培训，其中脱贫劳

动力 679 人，并发放培训资料 8000 多册。三是组织了创业致富带头人培训，开展了 3 期培训，共培训 284 人，其中脱贫劳动力 94 人。四是实施了创业培训，开展了 6 期共计 280 人的创业培训，其中脱贫劳动力 75 人。五是组织了特色培训，开展了面点小吃、电子商务、家政服务等一系列培训，有 288 人参加了系列培训，其中脱贫劳动力 81 人。六是加强了特设公益性岗位人员岗前培训，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序衔接工作，我局对全县 324 名特设公益性岗位工作人员进行了岗前业务培训。

（6）全力推进全民创业促就业。为鼓励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按照《陕西省创业促就业小额担保贷款实施办法》、《子洲县全民创业实施意见》，结合我县全民创业工作，加大创业引导和创业小额担保贷款发放力度，着力解决在创业过程中融资难、门槛高等问题。同时不断完善创业帮扶措施，加强创业服务和培训，强化创业实训，通过创业带动更多的人员就业。截止目前，共为 12 家企业发放小额担保贷款 5587 万元和成功创业的 115 名劳动力发放 1963 万元，其中为成功创业的 26 名脱贫劳动力发放贷款 460 万元。同时积极兑现一次性创业补贴优惠政策，对脱贫劳动力、退役军人、大学生等就业困难人群创办经济实体，正常经营满 6 个月不超过 12 个月的 179 户成功创业的劳动力，经实地考察核实后每户给予 5000 元的一次性创业补贴，其中包括 45 名脱贫劳动力。共发放创业贷款余额 9478.25 万元

（7）狠抓易地扶贫搬迁脱贫劳动力后续帮扶工作促就业。为深入贯彻落实中省市县关于易地扶贫搬迁工作的决策部署，巩固拓展脱

脱贫攻坚成果，做好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进一步做好易地扶贫搬迁群众就业创业后续扶持工作，我局印发了《2021年度易地扶贫搬迁就业创业后续扶持实施方案》，我局派遣专职人员配合市移民办的工作人员一道入户走访，了解其就业、创业、培训等情况，对有就业意愿的给予岗位信息推送，对有培训意愿的组织培训，实现有就业意愿而未就业的易地扶贫搬迁户每户至少有1人就业的目标。

（8）实施苏陕协作促就业。一是积极开展劳务协作转移就业。市局今年下达任务120人，经过各方努力，完成转移就业159人，其中脱贫劳动力99人。二是专业技术人才交流。积极与卫健、教育、农业等部门对接，确定12名专业技术人员赴江都区进行专业技术交流，已于10月份成功的点对点输送至扬州市江都区，并为来我县交流帮扶的江都区21名专业技术人员协调做好住宿、办公设备等后勤保障，让他们能认真工作、安心帮扶。

（9）创建社区工厂促就业。为鼓励就业帮扶基地和社区工厂吸纳脱贫劳动力和监测户劳动力，我局今年通过程序认定了2件就业帮扶基地和1家社区工厂，并积极对认定的帮扶基地和社区工厂新吸纳脱贫劳动力或监测户劳动力，签订1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的，按每人2000元和1000元的标准兑现吸纳就业补贴。截止目前，新认定的帮扶基地和社区工厂共吸纳81名劳动力，其中脱贫劳动力26人。

（10）积极开展社保基金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为了进一步维护养老保险基金安全，以零容忍态度严厉打击欺诈骗保、套保或挪用贪占各类社会保障资金的违法行为，守护好人民群众的每一分

“养老钱”、“保命钱”。我局开展了社会保险基金管理风险排查工作。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发现问题数据 25 条，涉及金额 258694.44 元，已全部追回。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核实死亡冒领、服刑冒领共计 413 人，涉及总金额 720341.5 元，已追回 387 人，追回金额 686974 元；未追回 26 人，涉及金额 68201 元，正在追缴中。工伤保险工亡职工重复领取企业养老保险，涉及金额 167264 元，已全部追回。

(11) 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社会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工作进一步完善。通过改革和完善，进一步提高了我县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社会化管理服务水平，做好了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参保登记、缴费申报、关系转移、待遇核定和支付等工作。截止目前，参保登记完成 10286 人，其中在职人员参保 6944 人，退休人员参保 3342 人，在职人员新参保 128 人。

(12)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稳步推进。按照城镇职工养老保险有关政策，及时办理参保、续保及退休审批工作。截止目前，参加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人数有 9237 人，其中企业职工参保人数 6710 人，离退休参保人数 2527 人。

(13)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覆盖面不断扩大。加大政策宣传，落实贫困人口参保个人缴费补助政策，提高参保、续保意识和养老保险待遇水平，真正实现应保尽保。截止目前，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总数 161350 人，领取待遇 48136 人，其中 2021 年新增待遇领取 2777 人。

(14) 工伤保险制度深入推进。继续加大宣传力度，提高建筑业、煤炭业等高危企业缴纳工伤保险的自觉性。截止目前，工伤保险参保人数达 12997 人，发生事故 22 起，认定工伤 14 起

(15) 失业保险参保人数稳步增加。为了保证失业人员的基本生活保障，我局积极落实失业保险政策，按时发放失业保险金。截止目前，失业保险参保人数达 7654 人。

(16) 加强人事管理，服务人事人才工作。

为进一步解决我县教育、卫生、畜牧专业技术人才短缺问题，一是我局与编办等相关单位根据工作需要和编制情况向市级申报空缺岗位，通过笔试和面试招录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10 人。二是与教育局一道，通过公告、报名、笔试、面试等程序计划招聘 20 名特岗教师。三是与教育局、编办联合赴陕西师范大学组织校园招聘，招聘有意向高校毕业生 25 名。四是为解决工业商贸局电商专业人才短缺问题，与工贸局联合为子洲县商贸服务中心雇佣 7 名高校毕业生。

(17) 认真做好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工作。

根据省市文件要求，按时调整了全县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工资和乡镇工作补贴。

(18) 加大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和劳动人事争议调解力度，维护劳动者的合法权益。

为了最大限度地维护农民工的合法权益，我局在年初开展了劳动保障相关法律法规宣传活动，累计向用人单位及劳动者免费发放《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劳

劳动者维权法规汇编》和《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等各种宣传材料 11000 多份。积极贯彻落实省、市的安排部署，主动作为，共检查用人单位 45 家次（其中工程类 8 家，其余领域 37 家）。排查农民工工资问题隐患 9 条，办理案件合计 103 件，涉及 56 人，解决金额 144.4821 万元；根治欠薪平台案件 19 件（其中工程领域 14 件，非工程领域 5 件），涉及农民工 57 人，解决金额 63.269 万元。截止目前，共受理劳动争议案件 11 起，其中调解 3 起，仲裁 4 起，其余 4 起正在办理中，涉及劳动者人数 11 人，涉案金额 180.5 万元，法定时限内结案率为 100%。并建成乡镇基层劳动人事争议调解组织 11 家，街道劳动人事争议调解组织 1 家，建设率达到 91.6%。

（19）加强干部队伍自身建设，提高服务能力。

一是加强政治建设。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二是开展党史教育。教育人社系统党员干部做到知史爱党、知史爱国，做到常怀忧党之心、为党之责、强党之志，要学出人民情怀，结合“我为群众办实事”，自觉践行党的根本宗旨，着力解决群众在就业、创业、培训、社保、劳动关系中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三是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教育全体人社党员干部树立道德高线、守住纪律底线，真正把道德标准树起来、把纪律要求严起来、把政治规矩立起来。四是积极开展干部作风整顿活动。严格对标对表，从思想、工作、作风、学习等方面进行了自查，针对存在问题，认真剖析问题根源，明确整改措施，狠抓整改落实，确保整改取得实效。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通过查询政府门户网站财政资金预算信息模块中《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 年部门综合预算公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 年年初预算共下达 4 项绩效目标，分别是目标 1：继续实施就业优先发展战略，千方百计稳定和扩大就业；目标 2：加大职业技能培训；目标 3：加强人事管理，服务人事人才工作；目标 4：加快推进社会保障体系建设。4 项绩效目标于年底全部完成。

三、评价思路

为使绩效重点评价工作顺利开展，由县财政预算绩效评价中心成立绩效重点评价工作组，负责绩效重点评价的组织管理评价工作。工作组的构成如下：

组 长：封志壮

成 员：曹丽、张东、张敏

主评人员：王舒

工作主要思路如下：

（一）前期准备

1、确定评价方向和内容。单位内部召开会议，集体决策进行绩效重点评价所面向的单位及重点评价内容。

2、收集相关政策文件。依据确定的重点评价内容，收集宏观财政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财政部门印发的具体操作办法法规。

3、制定评价指标。单位内部召开会议，根据上一步收集到的政策文件及操作办法，对照已经确定的重点评价内容制定科学合理的指

标体系。

4、汇报县财政局工作思路。将两次会议所形成的评价方向和内容以及制定好的评价指标汇报县财政局，共同探讨，形成重点评价实施方案。

5、召开重点评价工作安排会议。联系各部门单位召开重点评价工作安排会议，要求参会单位报送评价所需资料及确定联系人联系方式。

（二）组织绩效重点评价

1、依据《关于开展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子财发【2022】266 号附件一），根据被评价单位实际情况及能够收集到手的材料，制定对应的评价方案；

2、对工作组人员进行业务分工；

3、根据已制定的评价指标，通过查看被评价单位提供的资料、收集到的财政部门和年度目标责任考核部门提供资料及在子洲县政府门户网站和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查询到的信息，形成初步工作底稿；

4、实地走访被评价单位，与相关业务人员进行对接，并核实所收集的佐证材料。

（三）分析总结并撰写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1、数据分析，提出初稿。根据绩效重点评价工作组的意见及考察、考评的结果进行整理、分析，撰写绩效重点评价报告初稿；

2、小组讨论，形成定稿。所有工作组人员对撰写的绩效重点评价报告初稿进行讨论，形成正式的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3、送达报告，监督整改。将上步形成的报告送达被评价单位，并要求对相关问题进行整改并报送整改结果。

四、评价方法

财政支出的绩效重点评价采用成本效益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和民主评议法、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综合判断法等方法，依据《子洲县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进行评价。

（一）评价过程

1、收集文件（5月1日—5月10日）：收集最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榆林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1年度部门（单位）预算公开工作的通知》（榆政财预发〔2021〕32号）、《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子洲县财政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子政发【2020】11号）、《子洲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子政办发【2021】27号）、《子洲县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办法》（子财发【2021】89号）、《子洲县财政局关于《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办法》》（子财发【2021】90号）等文件。

2、制定评价指标（5月20日）：依据收集到的文件及上年工作情况，制定《子洲县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3、收集评价资料（6月15日—6月30日）：及时通知被评价部门报送《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子财发【2022】266号）规定报送的材料。

4、现场查看（7月14日）：通过现场查看会议记录、文件、账

册等资料，并且召开座谈会等多种方式，对部门提供的评价材料进行核实。

5、组织评价（7月21日）：召开评价小组会议，根据所取的材料和评价指标进行科学、公正地评价。

6、底稿会审（8月1日—9月1日）：由我单位领导牵头，所有工作人员共同参与，利用收集到的资料，对评价小组制作的评价底稿及指标进行会审，指出并整改在小组评价中出现的错误评价思路及不合理的评价方法。

7、撰写报告（9月2日—9月10日）：根据评价结果和评价过程客观真实地撰写评价报告。

8、会议讨论（9月11日—9月20日）：召开单位全体工作人员大会，依据已有材料，对形成的报告初稿和评分表内容及格式做进一步核实并修改，形成报告最终稿。

9、送达报告（9月21日—9月25日）：将撰写好的报告送达被评价部门，说明报告情况并征求被评价单位对报告真实性意见，真实性通过后要求其建立整改台账并报送整改结果。

10、整理归档（9月25日—9月30日）：根据县政府规定对评价报告在县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开，并且对评价的所有资料进行整理归档。

（二）评价依据

本次绩效重点评价将通过对于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1年度财政资金的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债权债务管理、资

产管理和履职效益 6 个方面进行评分评价，为此，将依据以下法律、法规制度及相关资料：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2、《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 3、《行政单位会计制度》。
- 4、《行政单位财务规则》。
- 5、《榆林市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1 年度部门（单位）预算公开工作的通知》（榆政财预发〔2021〕32 号）。
- 6、《子洲县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1 年部门决算的通知》（子财发〔2022〕459 号）。
- 7、《子洲县财政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子政发【2020】11 号）。
- 8、《子洲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子政办发【2021】27 号）。
- 9、《子洲县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办法》（子财发【2021】89 号）。
- 10、《子洲县财政局关于《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办法》》（子财发【2021】90 号）。
- 11、《关于开展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子财发【2022】266 号）。
- 12、《中共子洲县委子洲县人民政府关于表彰 2021 年度目标责任考核优秀单位的决定》（子字【2022】20 号）。
- 13、审计报告及财政监督检查报告。

- 14、2020 年、2021 年度的部门预算。
- 15、2020 年、2021 年部门决算。
- 16、县财政局 2021 年度资金下达指标台账。
- 17、科目余额表等有关的财务资料。
- 18、其他相关文件（中省奖励文件等与部门工作有直接关联的文件）。

五、指标体系

（一）评价指标的构建思路及分值分布

本次绩效重点评价指标体系设计了投入、过程、效果 3 个一级指标，在此基础上，进行细化分解，明确了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债权债务管理、资产管理和履职效益 6 个二级指标，在此基础上进一步细化分解了 18 个三级指标。

1、投入：主要考核被评价单位预算编制方面的内容。依据考核内容分为 1 个二级指标，细化为 3 个三级指标，从 6 个方面进行考核，共计 24 分。

2、过程：主要考核被评价单位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债权债务管理、资产管理四个方面的内容。依据考核内容分为 4 个二级指标，细化为 14 个三级指标，从 23 个方面进行考核，共计 66 分。

3、效果：以考核办对各乡镇及部门 2021 年度目标责任考核情况的通报为依据，评价被评价单位部门履职效益。依据考核内容分为 1 个二级指标，分为 1 个三级指标，从考核办对该部门的责任考核情况 1 个方面进行考核，共计 10 分。

具体指标见附件 1。

（二）评价等级

本次评价采用百分制，各级指标依据其指标权重确定分值，评价人员根据评价情况对各项指标进行评分，最终得分由各项评价指标得分相加得到。根据最终得分情况将评价标准分为四个等级：优秀（得分 ≥ 90 分）；良好（ $80 \leq \text{得分} < 90$ 分）；一般（ $70 \leq \text{得分} < 80$ 分）；较差（得分 < 70 分）。

六、评价结论、评价结论与自评评价等级的差异分析、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综合得分 76.5 分，等级为“一般”。具体情况见附件 2。

（二）评价结论与自评评价等级的差异分析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从人员构成、资金预算、制度建设、职责履行及履职效益（分为投入、过程、产出、效果 4 个方面）5 个方面设表分析了部门 2021 年度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同时以文字报告形式从单位概况、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等次及绩效完成情况的分析、单位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五个方面对该单位 2021 年度财政资金绩效实现情况进行自评分析报告。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 年度整体支出自评得分为 87 分，本次绩效重点评价得分 76.5 分，绩效重点评价与自评结果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为：

1、评分体系存在差异

绩效自评设计了 18 个三级指标，分别为：在职人员控制率、“三公经费”变动率、重点支出安排率、预算调整率、支付进度、资金结余、“三公经费”控制率、管理制度健全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政府采购执行率、公务卡刷卡率、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资产管理安全性、固定资产利用率、重点工作任务、社会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而绩效重点评价考虑到目前本县绩效目标设置暂不成熟，不足以做评价部门工作能力的标准，主要从资金的预算及到位情况、各项资金的使用及结余情况、财政供养人员变动情况、财务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绩效自评完整性及程序的合规性、国有资产使用情况及年度工作目标完成情况等方面进行设计指标，包括 18 个三级指标，分别为：部门预算、绩效目标、年初预算到位率、预算完成率、结转结余资金控制率、公用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控制率、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部门决算、财政供养人员、制度建设、绩效目标的实现、部门绩效评价、债权管理、债务管理、国有资产准确性、国有资产使用率、年度目标。

2、评价过程的差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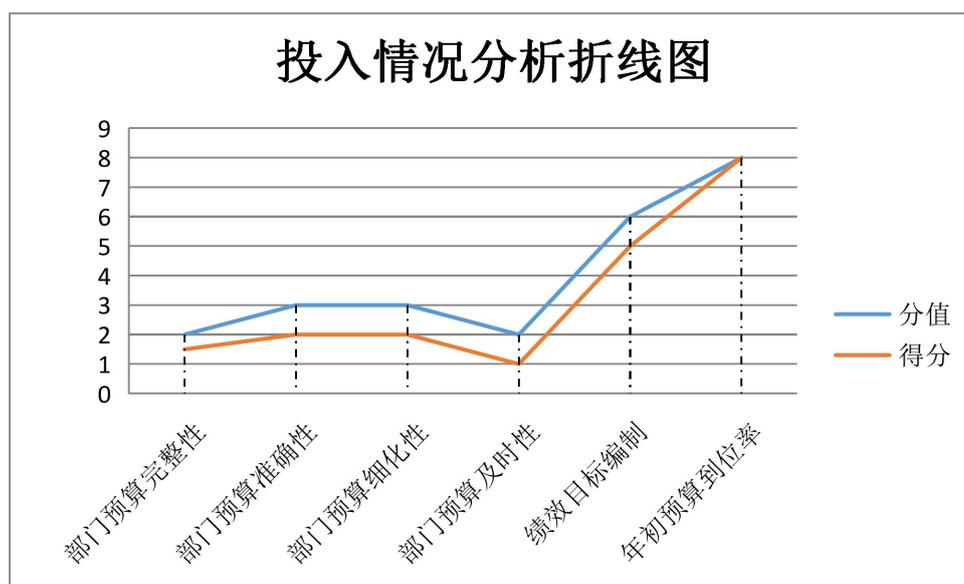
绩效自评由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成立的绩效自评小组通过开会、制定工作方案、制定绩效评分体系表、收集资料、打分，最后给出绩效自评报告；而绩效重点评价由县财政局发文确定被评价单位，然后由县财政局委托县财政预算绩效评价中心收集资料、设计指标、现场查看、组织评价、撰写绩效重点评价报告，最后送县政府门户网

站公开。

（三）绩效分析

1、投入情况分析

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 24 分，重点评价得分 19.5 分（占该项满分值的 81.25%）。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1 部门预算的完整性：共 2 分。预算公开文字叙述完整，报表封皮未盖章，扣 0.5 分，合计得 1.5 分。

1.2 部门预算的准确性：共 3 分。机关运行经费叙述上下年度对比不一致，扣 0.5 分，得 0.5 分；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描述文字和表格不一致，扣 0.5 分，得 0.5 分；报表格式准确，得 1 分。合计得 2 分。

1.3 部门预算细化性：共 3 分。按经济科目分类精准预算，得 1 分；按功能科目分类精准预算，得 1 分；“其他”科目金额=77.9 万元，预算总额=122.9 万元，“其他”科目金额占预算总额的比例= $77.9 \div 122.9 \times 100\% = 63\% > 10\%$ ，不得分。合计得 2 分。

1.4 部门预算的及时性：共 2 分。6 月 17 日公开，延迟 1 天，扣 1 分，得 1 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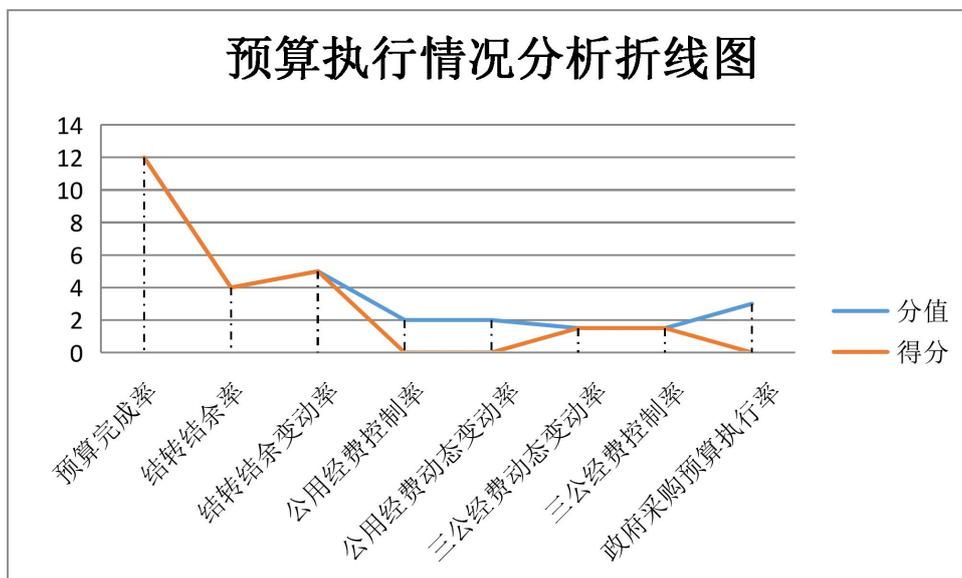
1.5 绩效目标：共 6 分。进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得 1 分；进行部门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得 1 分；绩效目标资金填报准确，得 2 分；绩效目标编制指标不够明确、量化不够细致、不够精准，扣 1 分，得 1 分。合计得 5 分。

1.6 年初预算到位率：共 8 分。2021 年公共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236.8 万元，2021 年调整指标资金=0 万元，2021 年公共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数=236.8-0=236.8 万元，年初预算到位率=236.8÷236.8×100%=100%，预算到位率大于 95%，得 8 分。

2、过程情况分析

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 66 分，重点评价得分 49（占该项满分值的 74.24%）。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一是预算执行方面，共 31 分，重点评价得 29 分。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2.1 预算完成率：共 12 分。2021 年预算支出合计数 1671.62 万元，2021 年预算收入合计数 295.3 万元，预算完成率= $8396.32 \div 4778.52 \times 100\% = 566\% > 95\%$ ，得 12 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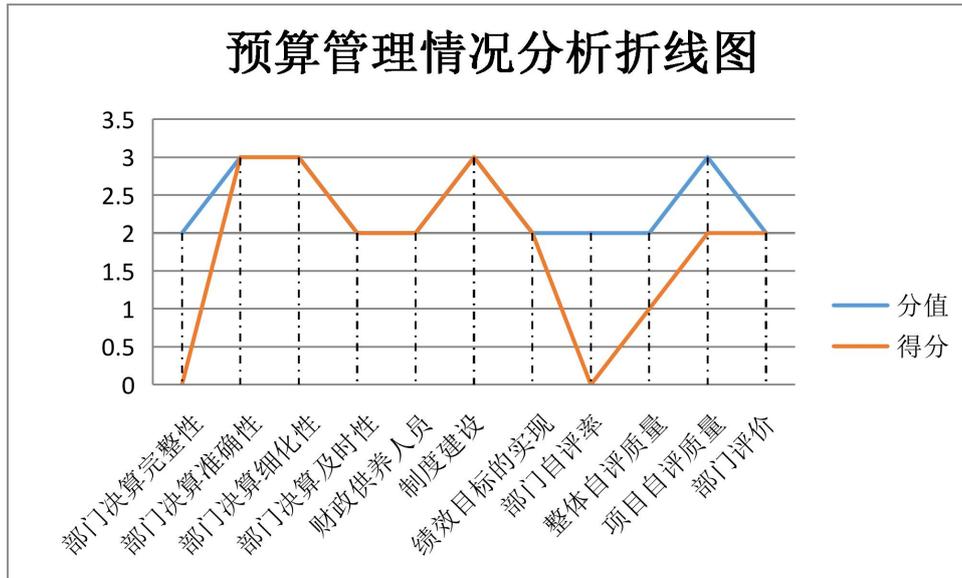
2.2 结转结余资金控制率：共 9 分。2021 年累计结转结余数=193.23 万元，2020 年累计结转结余数=429.53 万元，2021 年收入合计数=295.3 万元，结转结余率= $(193.23 - 429.53) \div 295.3 \times 100\% = -80\% < 5\%$ ，得 4 分；结转结余变动率= $(193.23 - 429.53) \div 429.53 \times 100\% = -55\% < 5\%$ ，得 5 分。合计得 9 分。

2.3 公用经费控制率：共 4 分。2021 年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17.52 万元，2021 年公用经费支出预算数=37.9 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 $17.52 \div 37.9 \times 100\% = 46\% < 100\%$ ，得 2 分；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 $【(17.52 - 39.5) \div 39.5】 \times 100\% = -55\% < -15\%$ ，不得分。合计得 2 分。

2.4 三公经费控制率：共 3 分。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0 万元，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0 万元，三公经费动态变动率=0，得 1.5 分；2021 年三公经费支出数=1.1 万元，三公经费无预算有支出，扣 1.5 分，得 0 分。合计得 1.5 分。

2.5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共 3 分。2021 年县本级资金实际政府采购金额=0 万元，2021 年政府采购预算数=0 万元，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 100%，得 3 分。

二是预算管理方面，共 26 分，重点评价得 20 分。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2.6 部门决算的完整性：共 2 分。表 1-表 8 编制部门未写单位名称；部门人员图例表述不清；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未写总收入；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中第二项中 790.62 缺单位.，扣 2 分，得 0 分。

2.7 部门决算的准确性：共 3 分。编报数据上下年度一致，得 1 分；编报数据前后一致，得 1 分；报表格式准确，得 1 分。合计得 3 分。

2.8 于 10%，得 1 分。合计得 3 分。

2.9 部门决算的及时性：共 2 分。部门决算编报各环节按时完成报送，得 2 分。

2.10 财政供养人员：共 2 分。部门编制人数 12 人，实有人数 11 人，未超编，得 2 分。

2.11 制度建设：共 3 分。有内控制度和财务制度；并能及时更新；预留印鉴两人以上，出纳会计分离。得 3 分。

2.12 绩效目标的实现：共 2 分。目标 1：继续实施就业优先发展

战略，千方百计稳定和扩大就业；目标 2：加大职业技能培训；目标 3：加强人事管理，服务人事人才工作；目标 4：加快推进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绩效目标已实现，得 2 分。2.12 绩效目标的实现：共 2 分。

目标 1：继续实施就业优先发展战略，千方百计稳定和扩大就业；目标 2：加大职业技能培训；目标 3：加强人事管理，服务人事人才工作；目标 4：加快推进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绩效目标已实现，得 2 分。

2.13 已开展整体资金数=295.31 万元，应开展整体资金数=1671.62 万元，整体绩效自评率= $295.31 \div 1671.62 \times 100\% = 17\%$ ，整体自评率低不得分；项目总个数=4 个，项目绩效自评率= $3 \div 4 \times 100\% = 75\% < 80\%$ ，不得分。合计得 0 分。

2.14 整体绩效自评履职效益指标不合理，扣 1 分，得 0 分；报告内容完整，得 1 分。合计得 1 分。

2.15 项目自评绩效目标与预算绩效目标完全不一致，扣 2 分，得 0 分，报告内容完整，得 1 分；合计得 1 分。

2.16 开展部门评价的，得 0.5 分；部门评价在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得 0.5 分；部门评价按时报送财政部门，得 0.5 分；部门评价档案完整齐全，得 0.5 分。合计得 2 分。

三是债权债务管理方面，共 4 分，重点评价得 0 分。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2.17 债权管理：共 2 分。2021 年年末预付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1402.77 + 34.22 = 1436.99$ 万元，2021 年年初预付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80.84 + 19.69 = 100.53$ 万元。变动率= $(1436.99 - 100.53) \div$

100.53=1329%>10%，扣2分，得0分。

2.18 债务管理：共2分。2021年年初债务余额=130.87万元，2021年年末债务余额=136.27万元，年末债务余额>年初余额，扣2分，得0分。

四是资产管理方面，共5分，重点评价得0分。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2.19 准确性：共2分。固定资产账面数=1038.28万元，资产分析报告中固定资产数1118.27万元，数据不一致，扣2分，得0分。

2.20 使用率：共3分。固定资产账面数与提供的固定资产明细总额不符，无法确定账面所有资产的使用率，扣3分，得0分。

3、效果情况分析

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10分，重点评价得分8分（占该项满分值的100%）。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3.1 年度目标实现：共10分，年度县委目标责任考核结果评为“良好”等次，得8分。

七、存在问题和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1、预算报表编制问题。

（1）预算报表编制不精准。主要表现为：报表封皮未盖章；机关运行经费叙述上下年度对比不一致；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描述文字和表格不一致；预算报表表6商品和服务支出122.9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合计77.9万元，其他科目占比达到63%，远大于

规定的 10%；在法定时间外公开，延迟 1 天。

(2) 绩效目标编制水平低。主要表现为部门整体和项目绩效目标编制指标不够明确、量化不够细致、不够精准。

2、预算执行不到位。主要表现为：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大，具体为 2021 年公用经费支出决算 17.52 万元，2020 年公用经费决算数 39.5 万元，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为【 $(17.52-39.5) \div 39.5$ 】 $\times 100\%=-55\%<-15\%$ 。

3、部门决算报表编制问题。

决算报表编制不完善。主要表现为：表 1-表 8 编制部门未写单位名称；部门人员图例表述不清；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未写总收入；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中第二项中 790.62 缺单位。

4、部门绩效自评问题。

(1) 绩效自评率较低。主要表现为单位预算收入 1671.62 万元，单位整体绩效自评 295.31 万元，整体自评率 17%；单位应自评项目 4 个，单位项目自评 3 个，项目自评率 75%。

(2) 绩效自评质量较差。重点评价中发现，整体绩效自评履职效益指标不合理。抽查的项目自评中项目自评绩效目标与预算绩效目标完全不一致。

5、权债务管理不足。

(2) 2021 年期初债权余额是 100.5 万元，2021 年期末债权余额是 1436.99 万元，债权变动率高达 1329%。

(2) 2021 年期初债务余额 130.87 万元，2021 年期末债务余额 136.27 万元，债务较上年出现增加情况。

6、固定资产管理不严格。

资产年报报表固定资产 1118.27 万元，账务报表中固定资产 1038.28 万元，账面数与资产系统年报不一致。

(二) 建议和改进举措

1、提升预算编制水平。

加强预决算信息编报能力，按照每年预算文件要求编报预算数据及公开相关信息，做到预决算编制合理，上下年度增减准确，表格内部与文字表述一致，同时做到预算编制按功能科目细化到类项级和按经济科目细化到类款级，并且对编制好的预算按规定时间及时完成公开。

2、加强预算执行力。

应该严格按照《预算法》及《陕西省财政预算管理条例》规定，合理编制公用经费预算，工作中节约开支，做到公用经费只减不增。

3、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加强绩效评价相关文件学习，认真领会《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子洲县财政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子政发【2020】11号）、《子洲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子政办发【2019】73号）等相关文件精神，提升自评质量，整体绩效自评按照实际情况合理编制履职效益指标，而对于项目自评应按照年初预算绩效目标认真评价，切实做好绩效自评工

作。同时做到整体自评率和项目自评率均达到 100%，自评程序规范，档案齐全。

4、加强债权债务管理。

财务人员要严格遵守和执行国家的财经法规，按照相关会计制度及财务规则的要求，管理好单位的债权债务和会计核算工作。做到每年都对债权债务进行清理、核对，避免国有资产流失。

5、强化国有资产管理模式。

认真学习《国有资产管理办法》、《政府会计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对于新购和划拨增加的固定资产及时在财务账目中及国有资产系统中同时登记，对于该处置的资产也要及时向国有资产事务中心申请处置，同时也及时调整账目，切实做到账账相符、账实相符。

附件 1:

子洲县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指标解释	分值	备注
投入 (24分)	预算编制 (24分)	部门预算	部门预算的完整性。预算公开文字叙述完整，报表齐全得 2 分；发现编报数据不齐全或有错误的，发现 1 处，扣 0.5 分，扣完为止。	部门预算公开按照文件要求进行。文字部分的完整性包括三大部分 11 项；报表完整性包括封皮、目录、16 套表。	2	
			部门预算的准确性。编报数据上下年度一致，得 1 分；编报数据前后一致，得 1 分；报表格式准确，得 1 分；每出错 1 处错误，扣 0.5 分，扣完为止。	部门预算编制预算数据准确，格式标准	3	
			部门预算细化性。按经济科目分类精准预算，得 1 分，未按此分类不得分；按功能科目分类精准预算，得 1 分，未按此分类不得分；“其他”科目金额占部门预算总额的比例小于等于 10%的，得 1 分；大于 10%的，得 0 分。	预算编制细化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和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3	
			部门预算的及时性。部门预算编报各环节按时完成报送的，得 2 分；超过时限报送的，每超 1 个工作日，扣 1 分，扣完为止。	部门预算编报各环节按时完成报送的	2	
		绩效目标	进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得 1 分；进行部门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得 1 分；绩效目标资金填报准确，得 2 分；绩效目标指标明确，量化准确，得 2 分，绩效目标编制不明确、未量化的发现一处扣 0.5 分，扣完为止（未有专项资金的，得满分）。	预算绩效目标编制的完整、准确性以及合理性情况	6	
		年初预算到位率	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到位率大于 95%，得满分；到位率小于 95%，按公式计算得分。（部门预算数、部门决算数指县本级财政指标数，扣除上级专项支出）。	以年初部门预算数与部门决算数的比率，评价部门预算的编制水平以及预算在执行中的约束力某部门得分=某部门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到位率÷95%×分值。 某部门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到位率=该部门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数÷该部门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数×100%	8	
过程 (66分)	预算执行 (31分)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率大于等于 95%的，得满分；完成率小于等于 85%的，得 0 分；完成率在 95%-8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	本年账面支出中预算支出合计数与本年账面预算收入合计数的比率，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的完成程度，预算完成率=本年预算支出合计数÷本年预算收入合计数*100%。 某部门得分=[某部门预算完成率-85%]÷[95%-85%]×分值。	12	
		结转结余资金控制率	结转结余率小于或等于 5%的，得满分；结转结余率大于或等于 15%的，得 0 分；结转结余率在 5%-1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本年度结转结余数是累计结余结转数减去年初结余结转数）。	结转结余率：本年度预算结转结余数与本年预算收入合计数的比率，用以评价部门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某部门得分=（15%-结转结余率）÷（15%-5%）×分值。 结转结余率=（本年度结转结余数/本年收入合计数）×100%	4	

			结转结余变动率小于或等于5%的，得满分；大于或等于15%的，得0分；在5%-1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	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与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的比较，评价部门对控制结转结余资金的努力程度。某部门得分=（15%—结转结余率）÷（15%-5%）×该指标分值。 某部门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100%	5	
		公用经费控制率	公用经费控制率小于或等于100%的，得2分，否则得0分。	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以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与其预算数的比率，评价部门公用经费实际控制程度。某部门公用经费控制率=（部门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部门公用经费支出预算数）×100%	2	
			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在大于等于-15%和小于等于15%之间的，得2分，否则得0分。	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以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年度动态变动情况进行评价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本年度公用经费决算总额-上年度公用经费决算总额）÷上年度公用经费决算总额〕×100%。	2	
过程 (66分)	预算执行 (31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动态变动率等于或小于0时，得满分；大于0时，得0分。	预算动态变动率：以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年度动态变动情况进行评价。三公经费动态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100%。	1.5	
			部门三公经费控制率小于或等于1时，得满分；控制率大于1的，得0分。	支出控制率：以部门三公经费支出数与预算数的比率，进行评价。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	1.5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大于等于95%的，得满分；执行率在70%-95%的，按公式计算得分；小于等于70%的，得0分；或未按规定进行政府采购手续的发现一处扣1分，扣完为止。有无预算采购情况不得分。	以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数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进行评价。某部门得分=（某部门预算完成率-70%）÷（95%-70%）×分值。 某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该部门实际政府采购金额÷该部门年度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3	
	预算管理 (26分)	部门决算	部门决算的完整性。决算公开文字叙述完整，报表齐全得2分；发现编报数据不齐全或有错误的，发现1处，扣0.5分，扣完为止。	部门决算公开按照文件要求进行。包括文字部分的完整和报表的完整。	2	
			部门决算的准确性。编报数据上下年度一致，得1分；编报数据前后一致，得1分；报表格式准确，得1分；每出错1处错误，扣0.5分，扣完为止。	部门决算编制预算数据准确，格式标准。	3	
			部门决算细化性。按经济科目分类精准编报，得1分，未按此分类不得分；按功能科目分类精准编报，得1分，未按此分类不得分；“其他”科目金额占部门决算总额的比例小于等于10%的，得1分；大于10%的，得0分。	决算编制细化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和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3	
			部门决算的及时性。部门决算编报各环节按时完成报送的，得2分；超过时限报送的，每超1个工作日，扣1分，扣完为止。	部门决算编报各环节按时完成报送的	2	
	过程 (66分)	预算管理 (26分)	财政供养人员	编制内得满分。超编1人扣0.5分，扣完为止。另人员变动长期不办理工资手续扣1分（超过三个月视为长期）。	机构改革超编不算，但机构改革超编后调入、新分配人员算超编。编制数以文件为准，实有人员以发放工资表为准。	2
制度建设			有内控制度和财务制度得1分，制度合规并且更新得1分，按制度规定运行得1分	部门单位按照国家规定建立合理、规范的内控制度和财务制度，并且按制度运行，从而加强风险防控。	3	

		绩效目标的实现	全部实现绩效目标得2分，未实现一处扣0.5分，扣完为止；未公开绩效目标的，不得分。	以2021年网上公开的绩效目标为准	2	
		部门绩效评价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率100%的，得1分，不足100%的，每低10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率100%的，得1分，不足100%的，每低10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某部门整体评价率=已开展整体资金数÷应开展整体资金数×100% 某部门项目绩效自评率=绩效自评项目个数÷应进行绩效自评的项目总个数×100% 某部门得分=部门整体资金绩效自评率得分+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率得分	2	
			整体绩效自评质量满分2分。指标标准合理得1分，报告内容完整得1分，一处不合理扣0.5分，扣完为止。	整体绩效自评情况。报告的完整性是指报告内容是否包含要求公开的所有要素；指标的合理性是指指标标准是否量化，打分是否严谨合理。	2	
			项目自评满分3分。项目自评绩效目标与预算绩效目标一致得1分，指标标准合理得1分，报告内容完整得1分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绩效目标与预算公开绩效目标一致性；报告的完整性是指报告内容是否包含要求公开的所有要素；指标的合理性是指指标标准是否量化，打分是否严谨合理。	3	
			开展部门评价的，得0.5分，否则不得分；部门评价在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得0.5分，否则不得分；部门评价按时报送财政部门，得0.5分，否则不得分；部门评价档案完整齐全，得0.5分，无档案不得分。	部门对绩效评方式、档案、评价结果有应用、整改等情况。	2	
过程 (66分)	债权债务管理 (4分)	债权管理	较上年变动率增减在5%以内得满分，增减率增减率在5%以上、10%以内得1分，得1分，否则不得分。变动率=(本年年末债权余额-年初债权余额)/年初债权余额。	部门单位应及时清理债权，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	2	
		债务管理	无债务余额得满分，年初与年末债务余额未变动得1分，年末债务余额大于年初余额不得分。	部门单位应及时清理债务(包含未进账已形成的隐形债务)，减少部门单位的隐形债务。	2	
	资产管理 (5分)	准确性	账面数与资产系统年报一致得1分，账面数与实际相符得1分。	本年度账务报表、资产年报报表、实际数是否一致。	2	
		使用率	使用率达100%得满分，每下降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从固定资产管理系统中随机抽取不低于30%的资产进行核实其使用率。使用率=1-不用资额/账面总净资产额*100%(不用资产是指一年使用累计达不到30日的资产)	3	
效果 (10分)	履职效益 (10分)	年度目标	年度县委目标责任考核结果评为优秀等次的部门，得10分；良好等次的，得8分；一般等次的，得5分；较差等次的，得0分。	以部门履职责任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和公众满意度，评价部门履职效益。	10	
总分					100	

附件 2:

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

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内容	分值	得分	备注	
投入 (24分)	预算编制 (24分)	部门预算	部门预算的完整性。	2	1.5	报表封面未盖章	
			部门预算的准确性。	3	2	2处不准确	
			部门预算细化性。	3	2	“其他”占比63%	
			部门预算的及时性。	2	1	延迟1天	
		绩效目标	部门绩效目标编制情况。	6	5	目标编制指标不够明确、量化不够细致、不够精准。	
	年初预算到位率	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到位率。	8	8			
过程 (66分)	预算执行 (31分)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率。	12	12		
		结转结余资金控制率	结转结余率。	4	4		
			结转结余变动率。	5	5		
		公用经费控制率	公用经费控制率。	2	2		
			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	2	0	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55%<-15%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动态变动率。	1.5	1.5		
			部门三公经费控制率。	1.5	1.5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	3	3		
		预算管理 (26分)	部门决算	部门决算的完整性。	2	0	有4处不完整
				部门决算的准确性。	3	3	
	部门决算细化性。			3	3		
	部门决算的及时性。			2	2		
	财政供养人员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2	2		
	制度建设		财务、内控制度建设执行情况。	3	3		
	绩效目标的实现		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	2		
	部门绩效评价		绩效自评率。	2	0	整体绩效自评率=17%，项目绩效自评率=75%	
			整体自评质量。	2	1	整体绩效自评履职效益指标不合理	
			项目自评质量。	3	2	项目自评绩效目标与预算绩效目标不完全一致，指标标准部分不合理	
		部门评价开展情况。	2	2			
	债权债务管理(4分)	债权管理	债权变动率。	2	0	债权变动率=>10%，	
		债务管理	债务变动率。	2	0	年末债务余额>年初余	
	资产管理 (5分)	准确性	资产账面数与资产系统年报及实际相符性。	2	0	固定资产账面数与资产分析报告不符合	
		使用率	资产使用率。	3	0	固定资产账面数与资产分析报告不符合	
效果 (10分)	履职效益 (10分)	年度目标	年度县委目标责任考核结果。	10	8	目标责任考核为“良好”	
总分				100	76.5		

